

钟埭街道垃圾分类智能投放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招标文件

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平经国采 2026-14

采购单位：平湖新平现代服务业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圣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招标需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90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0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10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9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浙江圣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平湖新平现代服务业开发有限公司委托，现就钟埭街道垃圾分类智能投放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项目服务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平经国采 2026-14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非政府采购）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采购内容及数量

标项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预算价 (万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标项基本情况介绍	备注
1	钟埭街道垃圾分类智能投放设备采购项目	项	1	210.0000	详见招标文件	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五、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特定条件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公告时间、报名时间、地点、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等

1、招标文件的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更正公告等所有相关文件均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下载地址：平湖市综合采购服务平台（平易招）<https://www.phpyz.com/tradding/login> 自行下载。

2、采购文件网上下载时间：2026年3月24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3、潜在投标人对采购文件有疑问的，应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可匿名）提交招标人。提交邮箱：522646272@qq.com，提交疑问截止日为 2026年3月30日。采购单位将于 2026年3月31日前在网上发布补充（答疑、澄清）文件。

七、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设置

八、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4月15日14时00分前将电子交易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湖市综合采购服务平台（平易招）<https://www.phpyz.com/tradding/login> 交易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交易文件上传的，视为未递交。投标地点：网上不见面开标（平湖市综合采购服务平台（平易招）<https://www.phpyz.com/tradding/login>）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4月15日14时00分。

开标地点：网上不见面开标（平湖市综合采购服务平台（平易招）（<https://www.phpyz.com/tradding/login>）），投标人无须到场。

十、其他事项：

（一）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标段投标，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二）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未办理CA锁的投标人请参照企业注册流程到平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jxszwsjb.jiaxing.gov.cn/col/col1229743843/index.html>）办理。未在平湖市综合采购服务平台（平易招）注册的投标人请按照平湖市综合采购服务平台（平易招）系统登录界面《企业注册》办理，如有疑问可与杭州品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联系咨询，联系人王工，联系电话：17773420435。

十一、联系方式

1. 采购人名称：平湖新平现代服务业开发有限公司

地点：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兴路1000号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0573-85575161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圣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点：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平二路1033号11楼

联系人：罗先生 联系电话：0573-85669600

第二章 招标需求

第一部分 采购内容

钟埭街道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定时定点投放模式已开展多年，街道分类办陆续对居民小区垃圾分类投放站进行升级优化，改变传统的人工换桶模式，采用智能运行垃圾分类投放设备，采用自动换桶系统提高工作效率，方便居民投放，适当延长投放时间，给居民带来便利，垃圾分类工作成效显著，垃圾分类质量达到96%以上。

目前，全区已实现居民小区垃圾投放智能设备全覆盖，且设备运行良好，原采购的智能投设备已用完。2026年开发区内陆续有隐秀府、紫香缘、九曲港小区等多个商品房和安置房小区即将竣工交付使用，结合实际情况，计划新采购一批垃圾分类智能投放设备，确保新交付小区生活垃圾投放收集运行正常。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1	智能运行垃圾分类投放设备（三投口设备）	套	20
2	地磅称重系统	套	20
3	四分类智能回收箱	套	9
4	发袋机	套	9

▲设备产品交货期：在签订合同后，根据业主单位要求的时间及地点，由中标单位安排车辆分批送货到指定地点，并安排技术人员进行安装、调试设备，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设备质保期：3年

第二部分 硬件技术参数

2.1 智能运行垃圾分类投放设备（三投口设备）

智能运行垃圾分类投放设备能够自动检测垃圾投递结束后自动关闭箱体门，并且在关门过程中，实时检测防夹，避免意外的发生。当箱体门关闭后，会对垃圾“智能运输”到相对应的垃圾桶位内，满溢后，安排桶换桶转运车收集处理，从而减少垃圾收集员转运次数，实现智能化管理。

功能要求：

★（1）配置 ≥ 7 寸电容触摸一体机液晶屏，分辨率1024x600，运行内存2GB，EMMC存储8G，安卓系统5.1；

★（2）采用读卡和扫码二合一扫码器，扫码最大距离10cm，刷IC卡感应距离 ≥ 3 cm；

(3) 根据垃圾量配置相应垃圾类型投放口，表面烤漆，丝印方案参照浙江省垃圾分类标准；

(4) 投放门能自动打开、自动关闭，关门等待时间可现场配置；

(5) 投口设置防夹措施，配备光栅传感器感应防夹，有物体在光栅范围内会触发防夹功能

★(6) 采用精密直线导轨，材质为铝合金+轴承钢，承载力 $\geq 150N$ ；

★(7) 采用超声波探头检测桶内垃圾高度，安装高度为 1.6 米时，探测误差 $\leq 10cm$ ；

★(8) 可自动将用户投放的垃圾包通过翻斗运送倾倒至未满溢的垃圾桶内；

★(9) 自动换桶机构料斗应为 304 不锈钢材质，保证其使用寿命；

★(10) 自动换桶机构换桶投放速度不低于 40cm/s；

★(11) 须对料斗垃圾进行直接称重，对每次投递进行精确称重；

(12) 每个桶上方应具备超声波传感器实时检测垃圾满溢状态；

产品参数：

尺寸:3 投口+4 桶位	2320 \pm 10mm*3350 \pm 10mm*2105 \pm 10mm (宽*深*高)
开门方式	IC 卡、二维码、人脸识别、APP
IC 卡感应	感应距离 $\leq 3cm$
显示屏	≥ 7 寸
防夹保护	光幕+机械双重
摄像监控	≥ 200 万像素
满溢报警	支持满溢报警
设备材质	投放口面板材质厚度 1.2mm，表面烤漆
	直线导轨材质为铝合金+轴承钢
	自动换桶机构料斗材质为 304 不锈钢
工作温度	低温：-20 \pm 2 $^{\circ}C$ ，高温：+70 \pm 2 $^{\circ}C$

备注：以上标注“★”参数提供投标人的具有 CMA 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的参数与性能指标不符的不得分。

2.2 地磅称重系统

在智能物联网台秤基础上，外接地磅，显示屏 7 寸，二维码扫码。地磅安装在地上，显示屏和主控板为一体式，安装在墙上。

序号	分类	功能及参数要求
1	产品材质	整体材质为镀锌板，焊接加工，具有良好的结构强度
2	尺寸要求 (长*宽*高)	箱体：470(±10)mm*162(±10)mm*700(±10)mm(长*宽*高) 地磅：100cm(±5cm)*100cm(±5cm)*7cm(长*宽*高)
3	安卓控制屏	CPU: Rockchip RK3288 最高 64 位高性能 CPU, 主频高达 1.8 GHz; 内存/存储 : 2G/ EMMC 8G 3G/4G : 内置 WCDMA, EVDO, 4G 全网通 尺寸: ≥7 寸显示屏
4	工作电压	220V/50HZ
5	直流高低压保护功能	内部供电压保护自动断电，保护设备用电安全
6	存储温度	-20~85℃
7	工作温度	-10~70℃
8	外接接口	预留 1 路 USB 接口，接扫描枪
9	刷卡功能	支持条形码和二维码卡，用户刷卡后，工作人员把将垃圾桶放置称重台，称重数据会自动显示到安卓屏上
10	称重功能	通过高精密度压力传感器计算读取物品重量，具有自研地秤校准、刷卡进行称重、称重界面显示、称重去皮等功能
11	数据上传	支持 3G/4G 无线数据功能，将垃圾称重的记录上传到平台上
12	管理员登陆	通过管理员身份登陆进行后台设置
13	人性化结构设计	地秤可悬挂在墙上，安装方便便捷，地磅可放置地面或地理方式
14	设备维护	电子秤回收人员、设备管理调试人员可维护每个电子地秤的设备编码
15	版本更新	获取 app 版本，设备端自动通知获取更新最新版本号

2.3 四分类智能回收箱

四分类智能回收箱内部集成了无线数据传输模块、传感器模块、称重模块，结合平台功能，实现了对垃圾分类回收箱的智能化管理。居民通过扫描二维码信息，语音提示功能，选择开启不同的分类箱，垃圾箱能够自动检测垃圾投递结束，自动关闭箱体门，并且在关门过程中，实时检测防夹，避免意外的发生，箱门关闭后，会对所投放的垃圾进行称重，作为用户的积分。

功能要求：

- 1) 实现投放可回收物和投放人信息的有效绑定；
- 2) 可回收物投放到箱体内能自动称重；
- 3) 当箱内堆积高度达到设定值时，箱体发出满溢报警信息；

- 4) 具有电子防夹手和机械防夹手功能;
- 5) 投放数据能上传至后台。

主要技术参数:

产品尺寸 (长*宽*高)	3050 (±10) mm*1020 (±10) mm*1590 (±10) mm	
投口数	≥4 个	
箱门丝印	纸张+金属+塑料+织物或玻璃 (可选配)	
显示屏	≥5 寸	
材质	镀锌板+户外塑粉静电喷涂	
工作环境	环境湿度	5~90%(无凝霜)
	存储温度	-20~85℃
	工作温度	-10~60℃

2.4 发袋机

发袋机集成二维码识别、无线数据传输和数据采集功能于一体, 实现了智能垃圾袋的发放功能、积分商品兑换功能, 居民可以随时通过刷二维码方式, 领取垃圾袋以及兑换商品。

具备以下功能及要求:

- 1、应能通过刷卡领取垃圾袋
- 2、应能通过刷卡查询卡内积分余额
- ★3、应具有手机 APP/PDA 或小程序补货和设备端扫码补货功能
- 4、领用及兑换信息能够通过 4G 无线网络上传至后台
- ★5、货道容量: ≥200 个
- ★6、显示屏: ≥21.5 寸
- 7、设备支持图片广告和视频广告
- ★8、支持积分购买和现金 (支付宝、微信) 购买商品
- 9、采用光幕检测商品是否掉落
- 10、订单异常可退还积分或现金
- 11、设备 APP 可远程升级
- 12、抗电强度: AC1500V, 50Hz, 1min 应无击穿或飞弧

尺寸	尺寸 (长*宽*高)	1230 (±10) mm*830 (±10) mm*1820 (±10) mm
容量	≥200 个	

电源	额定电压	220V/50HZ
材质	冷轧钢板	柜门固定板 $\geq 5.0\text{mm}$
		底座 $\geq 2.0\text{mm}$
		柜门 $\geq 1.2\text{mm}$
工作环境	工作温度	0~50℃
	环境湿度	5~95%（无凝霜）
	存储温度	-40~85℃

备注：以上标注“★”参数提供投标人的具有 CMA 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的参数与性能指标不符的不得分。

2.5 其他要求

（一）交货及质保

▲设备产品交货期：在签订合同后，根据业主单位要求的时间及地点，由中标单位安排车辆分批送货到指定地点，并安排技术人员进行安装、调试设备，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设备质保期：3 年

（二）产品设备到货、安装、调试与验收要求

1、到货

- （1）中标人须将产品运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其运送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2）所有主要产品必须是厂家原装生产。
- （3）供货时提供制造厂家的供货单原件、发票原件及必需的其它相关证明。

2、安装

（1）中标人应根据需要派遣技术熟练的专业技术人员到工地施工现场按照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安装，并负责进行产品检测、调试直至验收合格通过。

（2）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后，中标人需提供设备质保书、设备供货清单、设备（材料）供货凭证、软硬件使用操作说明、常见问题及故障修复、紧急情况应急处置措施等书面资料。

（3）中标人在供货合同签订后须及时提供效果图与安装施工图给采购人，采购人有权修改相关方案并协调确定相关事项，费用不再增加。

（4）中标人应提供完整的专用工具，以便维护、维修所供仪器设备。

（5）做好防腐处理及防水处理。

3、安装地点

具体安装位置由采购人指定。

4、验收

(1) 本项目终验验收时，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如果验收不通过，应根据要求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整改完毕并通过复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含所有检验费用）由中标人全部承担，并从复验通过之次日起计算质保期。

(2) 验收合格条件：运行结果及使用效果符合采购要求及国家相关标准；在进行测试和验收运行过程中发生的故障和发现的问题已被排除，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

(三) 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期及备件供应

自全部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中标人应保证提供 3 年的免费保修服务，质保期内，免费更换正常情况下损坏的零配件；任何由于产品设计、制造原因引起的非人为损坏，中标人应负责免费更换全新产品，保证正常使用。保修期满后，中标人须提供最优惠的维修价格（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等）。

2、技术服务

提供快捷、周到、规范的技术服务，质保期内，设备产品发生故障，应及时对用户的服务要求做出响应，并及时解决问题。

3、售后服务响应

中标人在接到用户维修及技术服务要求后应在 1 小时之内作出响应，在 24 小时之内派出专业维修人员到现场维修，直至正常使用为止。

4、培训

为确保用户能正确使用产品，应对用户相关人员进行操作、维修的培训，使产品能正确的为用户使用并达到使用效果。

(1) 需要培训的人数：按照实际情况需求。

(2) 培训方式：用户现场培训和集中培训相结合。

(3) 培训内容：培训内容为采购设备的使用培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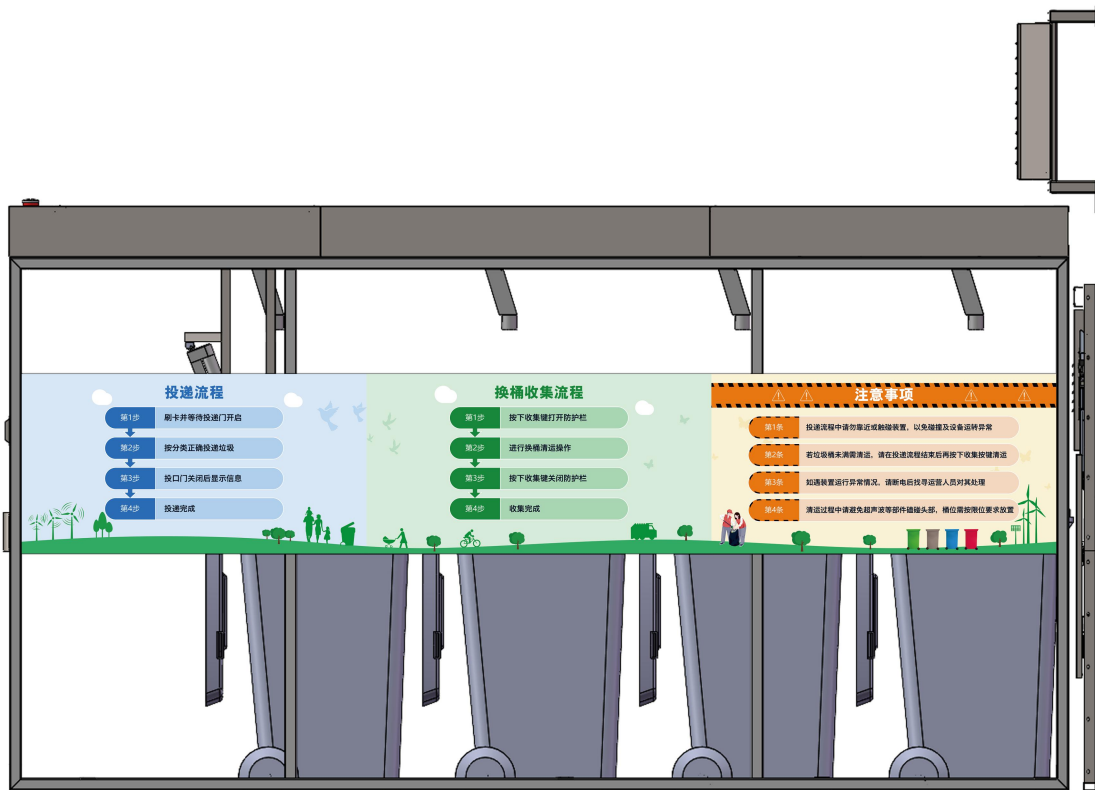
(4) 培训完成时间：培训在售后进行，培训工作直至用户人员能独立并正确使用该产品为止。具体由采购人与中标人进行协商后确定。

5、日常维护中标人必须定期进行日常维护，保证产品正常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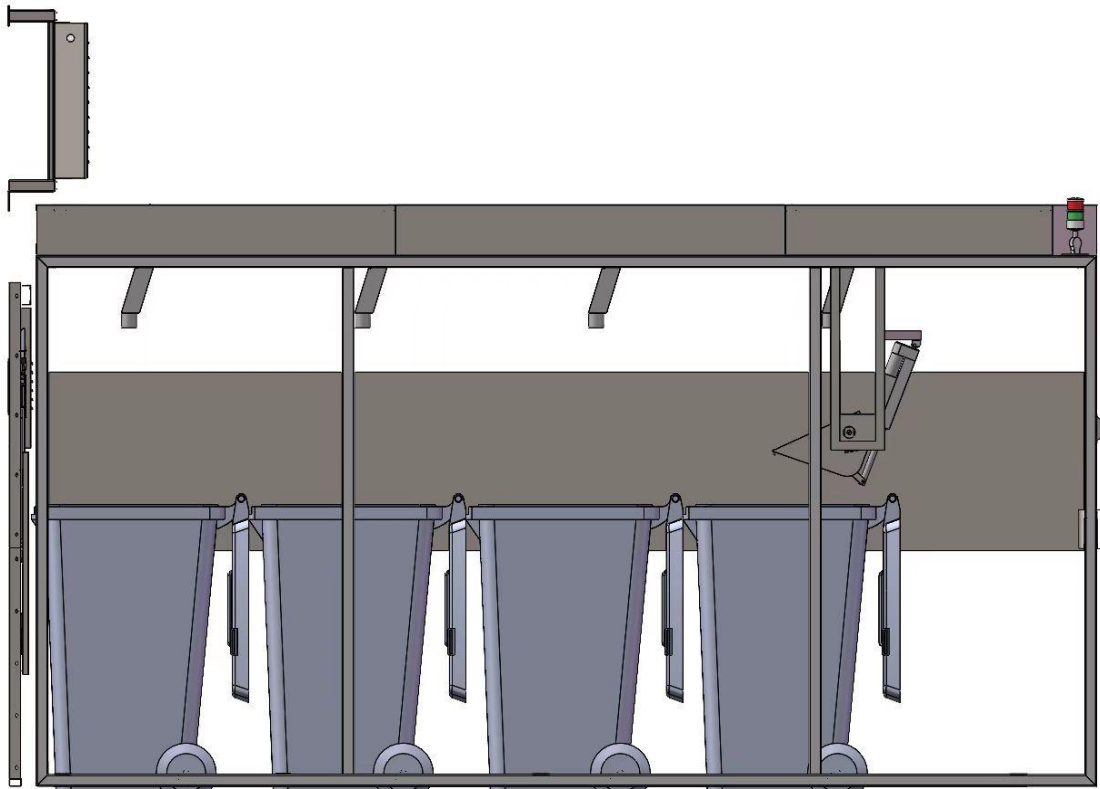
智能运行垃圾分类投放设备正面三个垃圾分类投放口效果图



智能运行垃圾分类投放设备侧面效果图



智能运行垃圾分类投放设备侧面效果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 钟埭街道垃圾分类智能投放设备采购项目
2	采购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需求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最高限价： 人民币 210.0000 万元，超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5	投标文件组成：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含资格文件）、投标报价文件。
6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采购公告。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详见采购公告
8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详见第四章。
9	中标结果公告： 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结果公告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网站或媒体。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0	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1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 按合同总金额的2%计收，履约保证金将在本项目通过采购人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金在项目验收合格投入使用一年后若无质量问题，30日内无息退还。
12	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13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4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 天。
15	解释：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16	采购代理费 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支付给招标代理公司，根据计价格（2002）1980号计算基准收费。本项目以 货物类 招标收费标准收取中标服务费（以中标价为基础计算），不足人民币7000元按7000元计取。服务费以银行划账方式按下列要求提交： 单位名称： 浙江圣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平湖分公司 税号： 91330482MA28APYN5R 账号： 33090030201000018069 开户行： 泰隆银行嘉兴平湖支行
17	1. 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投标工具软件编制。投标人按投标工具操作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工具请各投标单位自行下载。 2.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字或盖章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签字、盖章。
18	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平湖市综合采购服务平台（平

	<p>易招)：https://www.phpyz.com/tradding/login。投标人还需在30分钟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时上传和解密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p> <p>2. 签订合同前，中标人须另行向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提供纸质投标文件2份。（纸质投标文件必须从“投标工具”内置功能打印出来的带水印码的文本标书）。</p>
19	<p>1、开标时，按照投标单位解密顺序。</p> <p>2、在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读取时，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其他投标文件的开、评标继续进行。</p>
20	<p>评标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21	<p>运行过程中如遇到任何问题可与杭州品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联系（联系人王工，联系电话：17773420435）。</p>
22	<p>电子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封面，否则作否决投标处理。</p>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所述项目的招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采购单位”系指平湖新平现代服务业开发有限公司。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圣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4.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子文档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满足实质性要求条款的投标文件无效。

（三）招标方式

1.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2. 本次招标设定最高限价。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格式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不允采购进口产品。

（九）特别说明：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进行处罚；还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由中标人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5. 招标文件需求清单表中所提到的品牌，均为参考品牌，欢迎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明确品牌相当的产品参与竞争。

（十）质疑和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号）和《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浙财采监[2012]18号）的规定，政府采购供应商可以依法提起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询问，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及时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 供应商质疑

(1) 供应商如认为招标文件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之后获取的，应于自采购文件领取截止时间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

(2) 供应商如认为采购过程中和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者于中标（成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

(3)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书必须以书面形式需一式三份，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书至少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①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被质疑人名称及联系方式；②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③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④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明材料；⑤提出质疑的日期。

(4) 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 供应商投诉

供应商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4.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5. 质疑受理地点：浙江圣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平湖分公司，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平二路 1033 号 11 楼，联系人：罗先生，联系电话：0573-85669600。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的全部内容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 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若供应商投标文件未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的，做无效标处理。）

投标文件由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二部分组成。

1.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

(1) 资信及商务文件：

-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3) 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格式见附件）；
- 4)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 5) 最近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
- 6) 资质文件、荣誉证书（复印件）；
- 7) 同类政府采购项目业绩
- 8) 廉政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9)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10) 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 11) 商务偏离表
- 12) 关于对资信及商务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如果有）；
- 13)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资信及商务文件或说明。

(2) 技术文件：

- 1) 对本项目要求的总体理解；
- 2) 技术方案
- 3) 质量保证措施、进度计划和服务承诺情况, 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 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5) 项目的硬件设备投入情况介绍；
- 6) 技术偏离表
- 7) 投标单位参与综合评分时需提供的证明文件；
- 8) 关于对技术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如果有）；
- 9)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2. 投标报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装订成一本）：

-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 (2) 投标(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3) 报价明细表
- (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人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并结合自身实力自行报价。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应包括设备费、材料费、人工费、安装费、运输费、调试费、售后服务费、有关部门的验收费、招标代理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

等所有一切费用。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投标文件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无效。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供应商必须以中文形式，按前附表第 18 条规定的份数编制投标文件，并在封面上标明“正本”和“副本”。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文件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写墨水打印或书写，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3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代理机构要求进行，或者是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但所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证明并加盖印章。

4 投标文件采用 A4 幅面，必须按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装订成册。

（六）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2）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3）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4）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5)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6) 投标有效期、交货（付）时间、质保（服务）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 20 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 2 处以上的。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报价文件。

（七）废标的情形

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1、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

2、电子开评标及评审程序

2.1 投标截止时间后的半小时内，由各供应商自行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请各供应商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

2.2.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文件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的资信商务及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3 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

2.4 评标委员会撰写评审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4人和采购人代表1人，共5人组成。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 形式审查

形式审查包括资格审查（除符合性审查以外的关于投标人资格条件等内容）和符合性审查，即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投标文件形式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不再评审。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各投标人的资信及商务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

（4）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操作政府采购业务系统，由系统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且有监督员进行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将按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六、定标

确定中标人。

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以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为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评标委员会按照各投标单位的综合得分情况，确定 1 名中标候选人，1 名候补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

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的，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在采购人对结果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公布中标结果公告。

3.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 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中标供应商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违反采购文件有关规定和要求，不履行投标承诺，在规定时间内拒交履约保证金、拒签合同或放弃中标的，则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中标供应商改为综合得分第二名的投标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二）履约保证金

1. 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并按浙财采监字【2009】28 号文件规定进行处罚。

3. 履约保证金为中标金额的 2%，履约保证金将在本项目通过采购人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金在项目验收合格投入使用一年后若无质量问题，7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本项目的评标。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30 分，资信及商务技术分 70 分组成。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人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资信及商务技术（含设计文件）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如按照上述条件依然无法确定投标人排序先后的，则由投标人代表抽签决定排名。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候补中标候选人。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设定的上限价。价格是评标的重要因素之一，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资信及商务技术分。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各评委成员按评标具体办法独立进行评判，每人一张评分计算票，并记名。如某张票的一个因素项目超过规定的范围，则该张票无效。各投标人的资信及商务技术分值为所有评标成员给出的值算术平均值。（评委打分保留小数点后 1 位，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四舍五入法）

评分内容	细则内容	分值
价格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0-30分
投标单位实力	投标人具有垃圾分类设备设施或智能回收箱或智能投放分类箱等相关科技成果登记证书，省级及以上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登记证书得 2 分，市级及以下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登记证书得 1 分，满分 2 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及官网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0-2分
	投标人具备与本项目相关能体现技术研发能力的著作权证书，每提供一份得 0.5 分，最高得 1 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0-1分
	投标人获得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荣誉得 2 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0-2分

业绩	投标人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单位有垃圾分类设备设施等同类似的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最高得 3 分。（提供中标截图、中标通知书及合同或协议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0-3分
认证体系	投标人同时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软件安全开发服务资质、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资质、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满分 6 分。（所有证明文件、证书取得日期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0-6分
团队人员	拟派项目负责人： （1）具有环境工程专业本科以上学历，得 1 分； （2）具有环境工程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得 2 分；（投标人需证书复印件、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之日前三个月，任意一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加盖社保公章或具有可验证的二维码（或验证码）】复印件加盖公章做进投标文件中，原件中标方在公示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交给采购方核查，若发现虚假材料取消资格，不提供不得分。）	0-3分
	项目建设团队： （1）具有机电制造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得 1 分； （2）具有电气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得 1 分； （3）具有环境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得 1 分； （4）具有三级或中级及以上焊工证书或电工证书得 1 分； （以上人员提供证书复印件、社保机构出具的近半年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加盖社保公章或具有可验证的二维码（或验证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一人多证不重复得分，不提供不得分。）	0-4分
技术参数响应	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要求的得满分 18 分；加★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5 分，其他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 加★功能要求须提供检测报告，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否则不得分。	0-18分
项目总体实施方案	对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总体实施方案包含设备进场前准备方案，设备生产供应、安装、调试运行及安全、验收等内容，根据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科学性等进行综合打分。（2-6 分）	2-6分
项目实施保障方案	对投标人的实施保障措施、安全保障措施、质量保证措施、组织管理措施等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进行综合打分。（1-5 分）	1-5分
设备改造实施方案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智能化设备改造方案，包括产品设计原理、技术框图、施工难点、实施步骤、实际应用等内容，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技术方案的合理性、完善性、可操作性进行评定。（1-5 分）	1-5分
项目应急管理预案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应急管理方案，包括极端天气、安全事故、领导迎检、设施设备故障、人员纠纷等内容，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技术方案的合理性、完善性、可操作性进行评定。（1-5 分）	1-5分
技术培训	根据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各项培训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定，供应商提供的培训计划针对性强，具有合理的培训计划、组织，培训方案详细、且安排合理、内容多样且贴合实际，通过培训确保相关人员进行规范操作管理等进行综合打分。（1-5 分）	1-5分

<p>售后服务方案</p>	<p>1、对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技术支持能力与承诺优劣，如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是否完善，技术支持能力是否强，服务响应是否快，响应程度是否高等进行综合打分。（0-4分）</p> <p>2、投标人须承诺中中标签订合同后，十个工作日内完成平湖市钟埭街道垃圾分类智慧平台的数据链接及居民卡的对接，并实时把数据传输到平湖市综合行政执行平台，如未履约为虚假应标，撤销其中标资格。承诺得1分，不承诺不得分。（0-1分）</p>	<p>0-5分</p>
---------------	--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一、通用必备条款部分

合同编号：

采购计划（预算）确认号：

预算金额：

采购单位（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圣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_____项目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组成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合同文本；
- (2) 采购文件与采购响应文件；
- (3)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必须为书面形式。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须提供以上（1）、（3）两项，如由社会中介机构代理，须提供代理协议，合同如有变更的，须提供变更协议。

第二条 合同标的与相关属性

1、本次采购是_____。

2、乙方是否属于中小微企业：是否

第三条 合同价款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智能运行垃圾分类投放设备（三投口设备）	套	20		
2	地磅称重系统	套	20		
3	四分类智能回收箱	套	9		
4	发袋机	套	9		
5	合计				

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工程量按实结算。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_____元整。

备注：1. 设备产品交货期：在签订合同后，根据业主单位要求的时间及地点由中标单位安排车辆分批送货及安排技术人员到各垃圾分类投放站进行安装调试设备并运行。

付款方式：甲方在收到乙方分批提供的（智能运行垃圾分类投放设备）并安装调试设备运行后，经过验收组验收合格后，以分批验收日期计算，30天后首付分批货物结算款的95%，以分批验收日期计算，满三年后视（智能运行垃圾分类投放设备）产品质量情况支付5%余款。

报价包含货款、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安装调试以及保修、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按以下第(2)项处理：

1、本项目设置履约保证金，乙方应于___/___（时间）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___/___元（本合同金额的2%）。履约保证金将在本项目通过采购人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金在项目验收合格投入使用一年后若无质量问题，30日内无息退还。

2、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或对合同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确有特殊情况的，须经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同意。

第六条 合同的转让与分包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分包的，应经过甲方书面同意。

第七条 质保期

质保期：_____年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平湖市仲裁委员申请仲裁。

第九条 合同备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叁份，壹份送招标代理公司备案。

二、特殊专用条款部分

第一条、技术资料

1.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向甲方提供服务及有关成果报告等有关技术资料。

1.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二条、知识产权

2.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第三条、产权担保

3.1 / 。

第四条、转包或分包

4.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项目，应由乙方直接提供服务，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4.2 除非得到需方的书面同意，供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需方有绝对权力阻止分包。

4.3 如有转让和未经需方同意的分包行为，需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第五条、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5.1 服务期： 年（自20 年 月 日-20 年 月 日）。

5.2 地点：平湖市钟埭街道区域内。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成果报告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金额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6.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7.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7.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7.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八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8.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8.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主管部门审批，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8.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8.4 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壹份交招标代理公司存档。

甲方：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鉴证方（代理机构）：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非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要求在投标文件解密后, 将以下表格填写完成后, 在通过邮件方式传给代理公司,

邮箱: 522646272@qq.com)

平湖新平现代服务业开发有限公司 :

本人经由_____ (单位) 负责人_____ (姓名) 合法授权参加项目 (编号: _____) 政府采购活动, 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 (负责人) 联系确认, 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 (如有, 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 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 (供应商名称) 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 (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 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 (如融资) 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1、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_____项目
报价文件/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含资格文件）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

1.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平湖新平现代服务业开发有限公司（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浙江省范围内政府采购领域中，在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行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和违法、违规行为。

2.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都是真实的、合法的。

3.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 我公司已仔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全部招标资料和相关附件，并已了解我公司在招投标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5. 我公司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同意此次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并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6. 本公司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平湖新平现代服务业开发有限公司（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 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_____ 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3. 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格式：

投标人经营情况介绍

名 称						
地 址						
概 况	成立和注册时间			注册资金		
	法人代表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电 话		
	职工总数			技术人员数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资产情况	净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负 债：		固定资产净值：		
	20 年 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收入(万 元)	净利润收 入(万元)	资产负债 率
售后服务 网点	服务机构名称				负 责 人	
	机构地点				联系电话	
投标人简介及机构设置						
投标人优势及特长						

说明：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4.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副本）
5. 最近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并一年内有效，格式自拟）
6. 所有资质、荣誉证书（复印件，根据投标文件组成要求编制）

7. 同类政府采购项目业绩格式：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复印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说明：须提供投标人同类项目。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8. 廉政承诺书

廉政承诺书

致：平湖新平现代服务业开发有限公司（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单位响应_____项目采购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等法律，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9.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0. 信用查询网页截图

12. 关于对资信及商务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如果有）（格式自拟）

13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格式自拟)

14 对本项目要求建设的总体理解（格式自拟）

15 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16 售后服务（含服务承诺）及优惠

17 质量保证措施、进度计划、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等（格式自拟）

18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序号	项目组所任职务	姓名	职称	专业技术资格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编号	从事本工作时间	典型业务与技术专长

注：1、“项目实施人员”指投标人针对该项目的施工、培训、售后服务等完成本项目所配备的人员。

2、附各专业人员简历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3、表格不够填写可添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19 项目的硬件设备投入情况（格式自拟）

第二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平湖新平现代服务业开发有限公司（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_____采购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项目编号及标段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正本各_____份、副本各_____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5.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天。

6.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规定。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开标）一览表格式：

投标(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内容	投标总价（元）	项目负责人	备注
钟埭街道垃圾分类智能投放设备采购项目			
合计金额= _____（元）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人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并结合自身实力自行报价。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应包括材料、设备费、人工费、售后服务费、有关部门的验收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所有费用。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智能运行垃圾分类投放设备（三投口设备）	套	20		
2	地磅称重系统	套	20		
3	四分类智能回收箱	套	9		
4	发袋机	套	9		
5	合计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报价文件或说明